

梅州市人民政府

梅市府函〔2020〕284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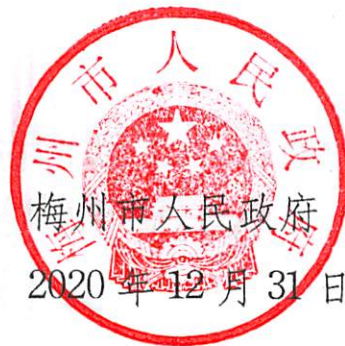
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梅州市第九批 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 项目名单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和中央、省属驻梅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广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梅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管理办法》有关精神，有效保护和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我市组织开展了第九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申报和评选工作。经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审复核，平远上岙山歌等5大类16个项目确定为梅州市第九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现予以公布。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贯彻“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传承发展”的工作方针，坚持科学保护理念，制定规划，切实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传承、传播工作，促进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迈上新台阶，为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作出新的贡献。

附件：梅州市第九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单



附件：

梅州市第九批市级非物质文化 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单

(共 16 项)

类别(代码)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传统音乐(Ⅱ)	1	Ⅱ-1-6	平远上岵山歌	平远县文化馆
传统舞蹈(Ⅲ)	2	Ⅲ-4-4	蕉岭金狮舞	蕉岭县文化馆
传统美术(Ⅶ)	3	Ⅶ-4-1	兴宁烙画	兴宁市文化馆
传统技艺(Ⅷ)	4	Ⅷ-38-1	梅州客家菜烹饪技艺	梅州市围龙屋星园酒家
	5	Ⅷ-39-1	梅城腌面烹饪技艺	梅州市梅江区文化馆
	6	Ⅷ-40-1	梅塘梅菜制作技艺	梅州市梅江区文化馆
	7	Ⅷ-24-2	梅县白渡牛肉干制作技艺	梅州市梅县区白渡镇生利德盛老 牌牛肉干脯厂
	8	Ⅷ-41-1	客家红焖肉烹饪技艺	梅州市嘉惠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9	Ⅷ-35-2	兴宁藤编技艺	兴宁市文化馆
	10	Ⅷ-42-1	平远客家娘酒鸡制作技艺	平远县旅游协会
	11	Ⅷ-43-1	埔寨走马灯制作技艺	丰顺县文化馆
	12	Ⅷ-44-1	丰顺苦笋烹饪制作技艺	丰顺县文化馆
	13	Ⅷ-45-1	五华大布七月七药板制作技艺	五华县水寨镇文教体育服务中心
	14	Ⅷ-5-2	五华毛糕制作工艺	五华县岐岭镇文教体育服务中心
	15	Ⅷ-46-1	五华横陂小炒	五华县横陂镇文教体育服务中心
民俗(X)	16	X-21-1	梅县挂大牌	梅州市梅县区松源镇文教体育服 务中心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各单位，市人大办，市政协办，市纪委办，
梅州军分区，市法院，市检察院。